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25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监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保障企业规范运营和有序发展。

一、公司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情况总体评价

（一）经营管理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天健集团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勇挑重担，攻坚克难，天健集团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进，资产负债率稳中有降。

（二）改革发展情况

一是市场营销逆势上扬。2023年，天健集团总资产、营收、等财务指标稳健增长。重大项目、央企联合、国企协同、社会资本项目拓展均有新突破。年度认购、签约、回款三项指标均创历史新高。养护市场占深圳市场份额近50%。天健集团各级企业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天健集团再次荣登《财富》中国500强第460位。位列广东企业500强第111位、深圳企业500强第63位。二是品质项目广受赞誉。地产集团首个人才房光明和瑞府开盘去化70%赢得市场认可。成都麓湖天境入围成都市场产品力10强。天健一建“基于全面质量管理实现沥青路面高质量发展的实践经验”首获“深圳市质量标杆”。城市服务公司服务杭州第19届亚运会获得表彰。龙岗儿童公园、盐田半山云海森林服务站、坪山大山陂水库环湖碧道等打造各区标志性项目。三是重点改革蹄疾步稳。以“一利五率”“一增一稳四提升”为导向，开展“十四五”中期评估，积极部署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开展集团总部及重点二级企业组织架构优化工作。

（三）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评价

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能坚持党的领导，推进党的建设，维护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地位，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作用，按要求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各项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群策群力，积极维护公司

和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法人治理监督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1	九届第一次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暂缓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九届第二次	2023 年 4 月 12 日	1. 审议《关于推举公司九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审议《关于 2022 年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九届第三次	2023 年 4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九届第四次	2023 年 6 月 28 日	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所持深圳市腾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5	九届第五次	2023 年 8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公司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九届第六次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的履职评价

公司监事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就公司经营计划、会计政策与

财务报告编制、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实施骨干员工长效激励约束方案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全面了解和评估，对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及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依规履职情况予以关注，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一些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对相关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披露的及时性进行监督。

三、企业财务检查、内部控制、收购、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等情况

（一）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对各定期报告发表了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真实、有效，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情况的实际情况。

（三）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3年，公司坚守依法合规经营理念，加强法治建设、合规管理和风险防控，聚焦生产经营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进一步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和廉洁风险防范能力，持续健全风险、合规管理办法制度、体系建设，定期开展重大风险评估并进行跟踪监测，提升重大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开展内控自评价和监督评价，促进内控和风险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定期召开合规管理委员会会议，提升公司项目投资决策水平。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监事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所持深圳市腾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对外披露的公告。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按相关规定进行，遵循公平、互利互惠的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2024年度工作思路

2024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督促公司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升工作格局。深入学习党的二十

大精神，坚定政治方向，与集团党委保持一致。监事会将围绕集团改革发展，强化责任意识，忠实勤勉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二是完善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加强监事会组织、制度和能力建设，指导子公司监事会工作。加强监事培训与专业知识学习，提升监督和服务水平，促进企业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

三是强化协同监督，提升监督效能。依法依规开展监事会工作，结合工作实际进行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检查。联合相关部门形成监督合力，对重点事项进行专项或集中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深入调研、督促整改和跟踪落实，确保监督工作落到实处，提升监督效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